

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2009 年 3 月 26 日至 3 月 30 日，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价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日前，财政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出台《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》（财建[2009]128 号，下称实施意见），指出为贯彻实施《可再生能源法》，落实国务院节能减排战略部署，加强政策扶持，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技术在城乡建筑领域的应用。此消息导致自 3 月 26 日以来，太阳能板块股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。

公司目前涉及太阳能产业的项目分别是宜昌南玻多晶硅项目、东莞太阳能超白玻项目以及东莞太阳能光伏电池项目。宜昌南玻多晶硅项目于 2008 年 12 月底投料试生产成功，目前该项目正处于系统优化的过程中，尚未产生收益，该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将根据自身达产的情况而定；东莞太阳能超白玻项目目前运行情况正常；东莞太阳能光伏电池项目受到全球金融危急的影响，于 2008 年度亏损 1,469 万元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除同期公告的 2008 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外，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四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公司一贯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截至目前，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本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公告以前，并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；公司业绩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没有存在较大差异。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香港《文汇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